

# 說 僂

胡 耐 安

二十年前，曾經撰寫過一篇關於僂族的報告；現在，重拾「舊題」，撰寫本文。撰寫本文的要旨，是在述說這一「中國土著族系中古老族系」的淵源，列舉他們現在的實況——一個集居地的區域性的實況，並附帶的介紹他們另一「分離」族系「畲民」的概況，用供研究「中國民族」人士的參徵：當然，也許或有疏漏和舛誤，併希指正。

四十九年五月脫稿

## 一 僂·中國土著族系中古老族系

數中國的土著族系，僂是其中一個較古老的族系，就他的族系淵源：

昔高辛氏有犬戎之寇，帝患其侵暴，而征伐不克，乃訪募天下：有能得犬戎之將吳將軍首者，賜黃金千鎰，邑萬家，妻以少女。時帝有畜狗，其毛五采，名曰槃瓠。下令之後，槃瓠遂銜人首造闕下，羣臣怪而診之，乃吳將軍首也。帝大喜，而計槃瓠不可以妻女，又無爵之之道，議欲有報而未知所宜。女聞之，以爲帝令不可違信，固請行。帝不得已，乃以女配槃瓠，槃瓠得女，負而走入南山，止石室中，所處險絕，人跡不至，於是女解去衣裳，爲僂堅之結，著獨立之衣。帝悲思之，遣使尋求，輒遇風雨震晦，使者不得進。經三年，生子一十二人，六男六女，槃瓠因自相夫妻，織績木皮，染以草實，好五色，衣服製裁，皆有尾形，其母後歸，以狀白帝，於是使迎致嗣子，衣裳斑斕，語言侏儸，好入山壑，不樂平曠，帝順其意，賜以名山廣澤。其後滋蔓，號曰蠻夷，外癡內黠，安土重舊，以先父有功，母帝女，田作貢販，無關梁符傳租稅之賦。有邑君長，皆賜印綬。冠用獺皮，名渠帥曰精夫，相呼爲俠徒。今長沙武陵蠻是也（後漢書）。

計其時，約當公元前二四〇〇年。這段史料，顯然是和「苗」族系同一淵源；我人現在以「苗徭」合爲同一族系，就是依據這個同一淵源的史料而衍成的。「徭」的族稱，在隋以前，是被稱做「蠻族」，首先見于「正史」的，是隋書地理志：

長沙郡雜有夷蠻，名曰莫徭，自云其先祖有功，常免徭役，故名。其男子著白布裨衫，無巾袴，女子青布衫，斑布裙，皆無鞋履；婚嫁用鐵銛鏹爲聘財。武陵、巴陵、零陵、桂陽、灋陽、衡山、熙平，皆同然。

如此說來，「莫徭」原是這一族系所享受的一種特權「蠲免徭役」的意思，轉而成爲這一族系的族稱；「苗」(Miao)，也許就是「莫徭」(Moyao)的音轉？再來一個「假定」，他們由黃河中部流域向「南」播遷後，經長沙武陵——西向的一支「苗」和南向的一支「徭」——各自有各自的居住區域，也就各自有各自族系稱號？當然，明確的論證，還是他們那「創世神話」(Creative Myth)裡的「槃瓠」，槃瓠是傳說中苗徭族系的祖先；槃瓠是神犬，但非「犬種」，據搜神記：

高辛氏有老婦人得耳疾，醫爲挑治，得一物大如繭。婦人盛之以瓠，覆之以盤，俄頃化爲犬，其文五色，名曰槃瓠。總之，不拘這槃瓠神話的真實性若何？槃瓠的同爲苗徭族系的所由來，却是由來有「自」，來自高辛氏之世，證實他們在中國土著族系中的古老，顯然是比「氐」「羌」，以至于所謂「四裔」——投諸荒遠四方的那些「人」，更爲古老。而且，苗徭族系原是和「華夏族系」同爲「中原」的「土著族系」，至少，是在中原土著族系中，所最先與華夏族系相接觸而未受「融合」的一個族系；這，在我們史前期的史料中，不拘是「傳說」或「紀錄」，如「氐」「羌」，是見之于夏「禹謨」商「湯誥」，那距高辛氏之世，是有兩三個世紀的年代。因此，我們認定苗徭族系是中國土著系中的一個古老族系，或許，並沒有什麼不對。

至于，關於苗徭族系的出自「槃瓠」，槃瓠是一種「神犬」云云；那儘可「闕疑」的當作「神話」，而不把它當作真實的「史話」。那是「後漢書」的紀載，它的撰述人，爲南朝劉宋時代的范曄，他的時代後于漢代，相距有三個世紀；他所採拾的史料，如東漢應劭的「風俗通」(風俗通義)，晉郭璞的「山海經注」，干寶的「搜神記」，在「就所傳聞踵事增華」以至于甚或「故炫奇異流于荒誕」的影響下，自然不免有所出入。何況山海經注，搜神記，更是一種屬於「怪誕不經」類的

書。我于拙著的「苗鄉札記」裡，對於「苗族系祖槃瓠」傳說，曾有這樣的見解：

其實一個民族的由來，推究到至極的頂點，都不免有神話的傳說。如盤古氏的開天闢地，如上帝的造物做人；向「科學先生」去申辯，仍然是「人類學」解釋的「人類全是屬於『人』（*Homo Sapiens* = 種人）的淵源」，為可徵信。再說，盤古槃瓠，音質相似。在各稗官雜記中，於苗徭族的紀載，常有「祖盤古而宗狗頭王」語，又有於狗頭王句下，續以「王卽槃瓠也」的註釋。盤古、槃瓠，是一？是二？這是用不着多加思索，便可想象得到的。盤古有沒有其真實的證據？太史公說得有：「學者多稱五帝尙矣，然尙書稱載堯以來，而百家言黃帝，其文不雅馴，增紳先生難言之」。何況，盤古的「首出御世」，更遠在黃帝之世以上，當然更是難而又難言了。

盤古廟，就我人的實地識知，在西南各邊疆地區，尤其是苗徭族系的聚居區，幾乎隨在都有；而徭族系的部落裡，每一個部落，不拘其大小，盤古廟，就是他們的「神社」。其實，在我人的「香火」寺廟中，也常常有盤古廟參雜其間。不僅如此，我人再就那些「故事」或「歌謠」裡，「開場白」或起首的一句，常是「自從盤古分天地」云云；於此，可以想見「盤古」或「槃瓠」，在我中國民族的「創世神話」中，是最先的一個例證；同時，也就是可以推想到苗徭族系，是中國土著族系中古老族系的一個例證。至于「犬種」之說，那儘可就「圖騰」（Totem）社會的「遺制」和氏族「語意」的誤解，略加審辨，便值不得驚異的了。前者在原始社會裏，用動物或自然現象當做其「族」的圖騰，甚且認做是其族的所由來的「祖先」，像苗徭族的奉祀「狗圖騰」，可說是比比皆是。後者如新元史所述「有李兒帖赤那，譯義為蒼狼，其妻豁埃馬蘭勒，譯義為慘白牝鹿，皆取物為名；世俗附會，乃謂狼妻牝鹿，誣莫甚矣」。舉一反三，我人對於邊疆各部族的「叛始傳說」，一切忌用那「非我族類」的「不經」與「不當」的「犬羊蟲豸」的論斷。

## 二 連陽三屬的八排徭

和湖南南部的江華縣永明縣藍山縣臨武縣，廣西東部的富川縣賀縣懷集縣相毗連；後來建置的連南縣，就是劃出僂族系在連陽三屬的聚居區，而成立的一個新縣份，一個純僂族系聚居區的新縣份。此外，樂昌、曲江、始興、英德、乳源等縣，也或多或少的有僂族系散居在縣境之內；不過，他們是不屬於「八排僂」的範圍。

在兩粵——廣東與廣西，「猺」族系是和「獮」族系連稱的，這兩個字「猺」和「獮」；前者我人改爲「僂」，讀來乃屬原音；後者如易牙爲「僂」，讀音便有差別，其實獮音爲「徒紅切」，和當地人稱呼他們爲「撞」人，也是不同，廣西省「官文書」上，創造一個「壯」字做他們的稱號。連州舊志於「猺」「獮」的辨別，是「山居爲猺，峒居爲獮」；後修的連州志，則有更詳細的記載：

獮性質粗悍，露頂跣足，花衣短裙，鳥言夷面，自耕而食，又謂之山人。出湖南溪峒，後稍入廣西左右江等縣。佃耕荒田，聚積稍多，因逼挾田主，佔據鄉落，遂蔓延入廣東省。其初來尙以聽招爲名，佃田納租。種類與猺人不同，時相仇殺，故有司及管田之家，頗賴其力以捍猺，厥後衆聚勢強，爲患則與猺等。連州無獮，惟陽山連山二縣有之。

廣東的僂族系，據廣東通志：

猺本槃瓠種，由楚省蔓延粵之新寧、增城、曲江、樂昌、乳源、東安、連州等七州縣。

八排僂，有一首「誦先人歌」，原文是：

拋兵踏上金龍廟 踏上陽爍廟上行 先人出世南京北 發出僂人在高爍（爍或卽州字） 僂人行過洞頭座 番背洞頭去殺人 番背洞頭求不得 行下貴爍隔壁授庭 番背爍庭作叛亂 僂人意造船船撐 第一造船到水步 第二置船下海撐 十二姓僂人齊出火 齊人出火到河邊 行到河邊更羅定 羅定更轉廣東鄉

文意雖晦澀難解，然其所舉出的地名，似從金龍廟首途，而陽爍（州）而高爍過洞庭以達貴州，嗣因爍庭叛亂，乃造船下海至于羅定，在有明一代之「猺變」紀載中，羅定是「羅董」中心區域。顧炎武「天下郡國利病書」載：

按水經浪水出武陵鐸城縣北界沅水谷水出辰州府黔縣故鐸城也。南至鬱林潭中縣與隣水合，今謂之移溪，又東至蒼梧

爲鬱溪，又東至高要縣爲大水，卽今西江，蠻越之衆，自此踰嶺而居溪峒。

顧氏在同書裡，復有：

猺本槃瓠之種，產于湖廣谿峒間，卽古長沙黔中五谿之蠻是也。其後生息繁衍，南接二廣，右引巴蜀，縣亘數千里。湖南通志，也有：

猺民產自湖南谿峒，先入廣西，蔓延至廣東。

由此看來，廣東的僂人，他們的「原始」居住地是湖南，經由廣西而入廣東。詢之僂人自身，可歸納爲下列諸說：

(一) 該排唐鄧二姓，係來自湖南道州。(大掌嶺排)

(二) 該排唐姓始祖唐四公之父，原爲湖南道州人，以受族人殺人之累，被驅逐，流至連州。於艱苦流蕩之生活中，成家立業，生子三。但乃携長幼二子歸湖南，僅次子留連州，次子卽遷油嶺始祖唐四公也。唐四公先在連州賣菜糊口，繼至三江開園種菜，終於發見油嶺，遂家焉。(油嶺排唐姓)

(三) 該排係廖姓貴人，自廣西携帶來連州。(油嶺排)

(四) 該排等，係由廣西遷來。(上峒排，白芒排)

(五) 該排之祖先，係由湖南經樂昌移家陽山。(菜坑排)

外此，還有一則近乎「荒唐」的傳說，這是一個絕不足信的傳說：

昔有解差押犯八人，路經連州，遇迅雷暴雨，以致迷路，罪犯遂逃匿深山。今日所稱之八大排，卽該八罪犯之後裔。

據連州志：

猺本槃瓠遺種，產湖廣溪洞間，卽古長沙黔中五溪蠻也。其後生息繁衍，南接兩廣，右引巴蜀，縣亘數千里，在連者爲八排猺峒，崇山峻嶺，錯處其間。連州屬三排，曰油嶺、行祥、橫坑。連山縣屬五排，曰軍寮、馬箭、里八峒、火燒坪、大拿嶺。八排勢相毗連，外復有二十四小排，悉八排支派，延袤二百餘里。其人椎髻跣足，衣斑爛布褐。男女

以綠朱鷄毛置髮鬢間，謂爲美觀。婚配以歌聲唱和爲喜，度衣帶長短爲定。婦人以黃蠟膠髮，融結成板，名頂板獫。諸獫性皆獵悍，重然諾，畏鬼神，喜讎殺，又能忍飢行鬥，左懸長刀，右負大弩，手持長槍，上下山險若飛。戰，一弩一槍相輔而前，執槍者前，却不常以衛弩，執弩者腳刀而射，敵或冒刃逼之，槍無所施，釋弩取刃，奮擊以殺。度險，則整其行列，遁去，必有伏弩。兒始能行，燒鐵石烙其跟蹠，使頑木不仁，故能履莖棘不傷，侁侁若野獸然。宋紹興間，（西元一一三一一一六一），有州人廖顥（顥）仕廣西，携獫僕男婦十餘人歸連，遣入山谷耕種。厥後丁口蕃息，分爲八大排，二十四小排，近增至五十餘小排，然皆八排支派，狼戾獵悍，同爲三連之蠹。

## 據連山縣志：

連山古無獫，宋淳熙中（西元一一七四——一八九），有連州人廖顥者，仕廣西提刑，歸携獫僕十餘人，散居油嶺橫坑間。其後生息蕃滋，蔓延連山，共計八大排，五小排，一百三十餘小冲。在連山者：五大排，二小排，七十二小冲，人口約六萬餘。其族椎結徒跣，男穿耳帶環，以五色鷄毛飾髻。女袒胸戴白墊角巾者曰排獫，以三角薄板繫髻上者曰帶板獫，髻上帶長笄一枝者曰帶箭獫。板獫箭獫，居黃南龍尾諸冲，善良守法，排獫則好鬥嗜酒，喜則人，怒則獸，自明以來嘗爲邑人患。明崇禎（西元一六二八——一六四三）及清康熙（西元一六六二——一七二一）道光（西元一八二一一一八五〇）光緒（西元一八七五——一九〇八）間，屢煩大兵進討，然後綏靖。入民國來，謹守法紀，納稅以時，赴墟不擾，與邑民有交涉，則奔縣求申理；恪遵裁斷，民僕可謂相安矣。顧負險族居，自爲風氣，與談公益則不顧，招以教育則不就，臻臻狉狉，情形蓋猶昔也。

## 據陽山縣志：

獫居高界——鹿齋、石羊、石礎、新開、竹山尾、等山，不巾不履，男以綠朱雞毛簪髮鬢間。婚姻以歌唱相悅，度衣帶長短爲定。其人耐寒暑，善走險，精藥弩，慣捕獵，重然諾，畏鬼神。婦人以黃臘膠髮結成爲板，名頂板獫。其外峒獫人與漢人雜居，間有業儒列膠庠者。又有老鴉坑獫，原土著人，以效獫所爲，故亦曰獫。獫居白芒、相坑、等山

，本廣西狼兵，明天順間（西元一四五七——一四六四）奉調征剿，遂於此生聚，然皆散處峒谷。衣絨繡，無巾履，出入佩刀，相接以扼頸勸觸爲敬。男女涉水，以男由下行爲知禮。少女甘妻老夫，子多出外爲贅婿。

更有所謂真猺賈猺主獐客獐之分，據連州舊志：

盤姓爲真猺，異姓爲賈猺，土居爲主獐，瓦舍爲客獐。真猺馴，賈猺詐。主獐富，客獐貧。

連陽三屬，稱徭之聚居地。所謂八大排者，即指連縣屬之油嶺排，行祥排（今稱南江排），橫坑排，與連山縣屬之軍寮排，馬箭排，里八峒排，火燒坪排（今簡稱火燒排），大掌嶺排，陽山縣屬之各排不與焉。惟以時代變遷，昔之號稱大排者，如橫坑排，馬箭排，里八峒排，已非復當年之昌盛。而新興之排，如二排，已凌駕於各大排之上，如牛露水排，亦已日見昌盛。但徭民之於八大排，仍復有其宗派之追尋。大排之下有小排，有冲或寨，各有所宗。其在連縣屬者稱外三排，在連山縣屬者稱內五排。惟是「八排」之稱，已非山排八數之含義，宗支繁衍，各相播遷，是故連陽三屬各排冲坑，其屬諸八排宗支者實繁有衆，詳敍隸屬，仍可得其所自。

### 三 八排徭的「先生公」和「南無經」

先生公，就是「巫師」，在八排徭裡，他們是掌握「宗教」的也是「教育」的權責人物。其實他們「教育」的教材，也祇是「南無經」而已。巫師只限於男子，巫師並不世承，縱巫師願意其子繼承衣砵，亦必須送至另一巫師處受業，殆即吾人所謂「易子而教」之意。學巫者大率自五歲以至十五歲，惟以日間須從事耕作，故多於夜間受學，且多爲集體受學，其日間受學與個別受學，實不多見，巫師授徒之所，即其本人之家庭。當「日之夕矣牛羊下來」之後，於晚炊之火光下，師徒圍坐爐前，高聲誦讀。師徒授受之間，並無課本，僅事口授。其所認爲必讀之經文凡七章，半歌半謠，雜以俳語。據云嘗有畢五年時日之功，不能卒其背誦之業。此項經文，學生可以借回謄抄，但先生並不檢勘抄本，亥豕魯魚，積年累月，吾人今日檢閱一本經文，其字形之舛錯，語句之謬誤，簡直無法予以解釋。每一學生每年致送先生之修金，大致除一元銀圓而外，尙須

賸送來柴鹽肉等物，其在日間受個別教學的，修金及賸送物品自當加多，並且在節日祭期，另送食物。

巫師之操作服飾，一如普通僕人。惟於節日祭期，較常人穿着有所不同。巫師分三級，級之差異，以年齡為準則。其最高之一級，大率為六十歲以上之老年人，有主持全種宗教大典之權。第二級則為三十六歲以上，且須有子之中年人，可主持一切典禮及參與生育婚嫁喪葬廟祭與夫儀式複雜之捉鬼等。第三級，則祇可教授學生及主持簡易儀式之捉鬼。

巫師所用之法寶，為：

聖杖——木質，髹以朱紅色，杖之上端彫一騎虎之神像（神稱殺鬼神），杖身彫一蛇形纏繞，蛇頭尾髹以藍色，杖長約五尺，杖之下端尖銳鑄鐵，可以插地。

聖擺——皮裹繩繞，長約尺五六寸，首端刻一蛇頭形，下垂圓徑二三寸之銅牌四塊，一刻阿彌陀佛，一刻太上老君，另二，一刻龍形，一刻鳳形。

聖刀——刀形，作菱狀或葉狀，銅質，刀柄有鍊，長二尺許，鍊亦銅質。

聖棒——木質或角質，飾以銅鍊，懸掛胸前，鍊繫銅片多枚，上刻宗教性吉祥性字句。

七角帽——硬紙摺成。

木笏——如伶人所用之朝笏。

銅鈴——普通用鈴。

竹筍——即吾人所稱之杯筭卜具。

再，第三級之巫師，不能使用聖杖。巫師之祈禱儀式與夫經文內容，以含有道家意味為多，經文雖稱南無（南無讀作那謨梵詰合掌稽首之意為佛教徒所常用）但並不是佛家的經典。巫師之於經文，頗為珍視，其最後之一頁，大率有如此附錄：

×××記覺子孫收什後來別人不得亂看亂抄有酒肉有抄莫酒肉莫抄×××林××號的筆秀才先生吾人曾借抄四冊，酒肉之奉，自不可免，以言經文，則極盡其俚俗，照原本抄錄數則，藉見一斑：

(二) 開故葬祖梁三伯。九牛破地祝瑛台。上有三人共百歲。在母懷胎不見娘。葬土不葬人。埋祖不埋人。一下鋤頭拋上天。孝男葬祖得千年。二下鋤頭拋上地。孝男葬祖得興王。三下鋤頭拋上光。孝男葬得禾谷滿倉滿地。大吉大利無禁忌。

(三) 第一焚香請祖師。第二焚香請本師。第三焚香請家先。第四焚香請六曹。第五焚香請家主。

(三) 陽間上有三條路。內有一條去無歸。左邊一條歸陰府。右邊一條入冥司。中心便是陽間路。王母引魂中路歸。拜見邪家門下鬼。家中定是有龍神。上有翦刀明鏡尺。下有力士把魂干。明鏡如郎照魂到。魂魄如郎量路歸。(四) 聞今弟子來相請。今夜下來交我定神箇。手執馬箇第一郎。化作上元唐將軍。將軍不喫凡間人五谷。全吃小鬼度春秋。

(五) 初聞天地置乾坤。宇宙洪荒養萬民。時時皇皇經已載。年年月月去春秋。天堂隱隱神通現。地微茫茫堂已人。自從置立人民了。不知小鬼損陽人。道德三皇並五帝。五帝三皇養萬民。

經文中時有「太上老君」「玄元道君」字樣，並有甚多奇形異樣之符籙：



「縛鬼」「枷  
鬼」「拷鬼」

各大將軍類此

# 九龍符命

無待言喻，這些「經文」、「符籙」，顯然是由「外客」所傳播的「漢文化」或「平地文化」影響。其實，僂人是「泛靈信仰」，談不上什麼「宗教」，充其量，祇能歸類於世俗通稱的「巫教」範疇。

僂人畏鬼，其房屋之不開窗牖的原因，就是恐怕鬼由窗入室。捉鬼，驅鬼過橋，殺鬼，為巫師日常之要務，故巫師一稱調鬼公。僂人有病，都認為鬼祟；病初起，即請巫師捉鬼，捉鬼簡便易行，於露天之曠場上，殺鷄為牲，附以酒米香紙。巫師亦不必特殊服裝，僅以鷄血滴於紙錢之上，向上下四方撒米，並釀酒於地，口中則念念有詞，病者之家人，即以病者所裹之頭巾或所圍之腰帶，向巫師張舉，巾或帶之內，盛以糯米，而糯米經巫師為之唪咒後，仍交於病者之家人，包紮於巾或帶之內，回家後，易以紙袋，置於病者身旁。除以用作犧牲之鷄獻於巫師外，並另酌以銀錢；其數約在銀圓二元上下。

驅鬼過橋，儀式較繁重，耗財亦較多，當非一家之力所能任，故多數家合力為之。驅鬼過橋分三種：（一）過河橋；（二）過天橋；（三）過大橋。過河橋，乃驅逐為祟孩童之鬼。過天橋，則驅逐為祟成人之鬼。過大橋，乃當病者瀕於危殆時為之。驅鬼過橋，大率由巫師三人合力為之，於黃昏後舉行，就村外路旁，搭一竹木架，如拱門狀，蓋以象徵橋狀；上鋪書有神名之長紙條。在此項儀式中，巫師携聖棒聖擺並鈴與俱，以狗或羊為牲，媵以鷄酒米紙。儀式開始舉行時，首先殺狗，即就架之一端燒燒狗肉，巫師於架之另一端，唪咒撒米釀酒於地，滴鷄血於紙，並向一盛米之小包唪咒，鈴聲與唪咒聲相和。儀式告畢，每一巫師受事主大約不足二元之酬金，此外尚可各得一鷄，並合得半條熟狗。過天橋與過河橋相類似，惟天橋之架，係以十字形架橫於二直木上，意在上可達到天庭。過大橋亦復相同，但多裝璜：如十字形架裹以紅布，並懸以白布

黑布。架柱旁插有細小之樹枝，此外則巫師取得之醡金較多，狗不祇半隻而須全體了。

捉鬼之不能愈其病，求諸驅鬼；如過大橋，尚無效外，則須舉行殺鬼。殺鬼費錢更多，至少得請二級巫師四人，且須請最高級之巫師主持其事。用豬或牛爲牲，其實此猪此牛，與其謂爲饗神之用，毋寧謂爲款待巫師及賓客之用。儀式開始時，巫師各持聖杖聖擺，執聖刀，其首入病者臥室之巫師，入室即舉高聖杖，插聖擺於後頸，如與魔鬼作搏鬥狀；並在室內及供奉祖先神像之座下燒香焚紙，以聖刀敲木魚作響。唪經歷片刻之久，然後隨唪隨以聖杖畫「#」於地，旋飲酒了事，以待第二巫師之來。第二巫師入室之動作，一如第一巫師；第三第四巫師，也是那樣。當儀式舉行時，事主以酒分饗參觀之賓客；猪或牛即於此時宰殺，巫師旋離開病室，步往病者之祖墳，唪經片刻，仍復回歸。進食畢，略事休息，再行唪經。唪經時，巫師列隊繞室行，一面唪經，一面飲酒；約歷半小時，然後焚化紙錢。復繼續唪經，直至豬肉或牛肉煮熟，此一殺鬼儀式，乃告終止。

僑山無宏偉大觀之廟宇，僑人雖迷信鬼神，但於供奉神像之所，不甚講求。如三棟號稱富庶之棟，而其所謂大廟者，直一破爛之茅棚，四週無牆垣，所供神像爲土木偶，係購自山下販商所備作兒童玩具用的，隨手偶得，並無一定之形態。每一神像下多置泥塑之虎牛蛇羊等像；神像不甚高大，高約二尺許。僑人所供奉之偶像，除盤古王盤吉后二像外，其他皆爲其祖先之不得其死者：如置虎像於其像之下者，即其人爲虎所噬而死；推之於牛蛇羊亦然。他們於其人遭橫暴死者，必購一土木偶像爲設座於大廟之內，冀安其靈不爲禍害。他們對於大廟，却以聖地視之，所有高於大廟之地，甚而旁近之地，除香火公外，不得建築住所，因大廟不容有人家居住其旁，更不得有人家居住其上，每年春季擇日修繕大廟一次；是日全棟男子均須力役，並宰猪飲酒。大廟也有司香火的，其人稱香火公，大率爲該棟的無告老年人，由棟就大廟左近爲架一屋以居之，每年公共醡米三百六十斤爲之贍養；節祭日饗神之猪首，爲該香火公所享有。但香火公不得上棟，因他是與鬼爲鄰，怕他帶鬼上棟。

巫師在僑人觀念中，是較爲崇高的一個階級；因此，女子多以得嫁巫師爲榮幸。巫師在僑人日常生活中，實具有不可須

與分離之重要性。舉凡生、死、婚、葬、疾病、械鬥、求雨、以及節祭之日，在在離不開巫師。至於巫師的所以取得其巫師名位，除拜師受學外，於其學業修畢後，須擇日舉行接受巫師名位典禮；立壇設醮，頗有所費。巫師對於業師，每歲元旦日，必踵師門叩首，受業時，每年且須以酒肉款師三十六次。巫師所着的「盛裝」，也就是勝清所遺的套掛，還有懸掛朝珠於頸項的，但不戴帽。

僑山之節祭日，係以太陰曆計算。爲：

(一) 元旦———稱放牛出欄節，我人戲稱之曰狂歡節。

(二) 三月初三日——稱許願節，又稱賽飯節。

(三) 六月初六日——稱賽土神節，拾神遊行全村。

(四) 七月初七日——盤古王生辰節。

(五) 十月十六日——稱要歌堂節，此節三年舉行一次，如是日不利，則改期舉行。節期三日或九日，但爲九日者仍分三次舉行，中間十日，爲期殆一月云。

外此，尙有各姓始遷祖先的生辰，亦爲節祭日之一。還有，像立春日之迎春節，清明之清明節，以不舉行祭典，故不列入。

僑人所稱的「贊僑」，在甚多「稗官」「雜說」裡，說是「楚桂之亡命者，逃匿僑山，寢漸而成贊僑」，姑且存記于此，可以推想到僑民的「南無經」，南無經的「內涵」，老實說，那是一種糅雜的「外來」的文化？再說，就南無經的「文字」，傳到而今的紀錄來看，可不全是我們的文字，「正規」的「僑文字」，却是絕未之見，其實，僑族系，根本沒有用以書寫的文字？

同時，僑人也還有他們的所謂「譜牒」，當然，那是用我們的文字書寫的。我嘗遍歷連陽三屬的各大村，見到那用粗紙「塗鴉」的文獻，窮本究源，所以上溯到十五代，這是最多的世代，也有少至七八代的，大致說來，油嶺村，是他們祖先最先最早居住的一村；大掌嶺村，三村，皆自油嶺村蕃衍而成。現連縣廖姓（即廖顥之後裔）尚歲一至外三村收取山租銀，租

額年納國幣二百元，廖姓以之繳解連縣賦稅局者為國幣四十元，收租時，僑耕並須以酒享收租人。至今外三耕尙有稱廖姓為山主公者，內五耕則繳租稅於連山縣政府，並不以山主公稱連山縣政府，現在，已另建置一個純僑族社區的連南縣。依常理推論，十五代相承之年代，約當五百歲至七百歲，在大掌嶺桂南無經經文中，見有「大明國廣東道廣州府連州連山縣永福鄉唐家水下坪源大掌嶺東向立壇居住」等字樣，其中「坪」字有作「平」字，「永」字有作「示」字的。南無經的流入，也許就是這個時期，所以經文如是云云。譜牒，或者也祇有那千由「外來」的或被稱做「匱僑」的才有，當地的土著，也就是所謂正宗的「真僑」是不會有的，縱有，也是向「外來人」學習的。總之，由這類「文獻性」的資料裡，來事一個「文化落後」族系的推究，是不足徵信的。

同時，僑，這一族系，所散布的地區；在湖南，有江華、永明、藍山、臨武；在廣西，有賀縣、鍾山、富川、恭城等縣各個「僑山」地區。往上遠溯，那湖南的郴桂兩屬，廣西全省的東半部，以至于江西的南部（明史有王守仁剿平贛南猺賊紀事），莫不有其「踪蹟」。粵北各縣的僑，在粵贛間的「邊區」，祇到始興縣而止，南雄縣却沒有僑；至于廣東通志所列新寧增城的「猺董」，今已無蹟可踪；或他徙？或同化？暫不置論。不過，粵西南的合浦和靈山二縣，可還有「猺獞」之族，栖息生存其間，因為人數不多，也便無人加以注視。獞，這一族系，在廣西的人口中，佔有重大的比數，幾乎每一百人中，就有三十個左右的「獞」人——現在應寫做壯人；他們已差不多「完全」漢化，至多不過有所謂壯話的「方言」而已。不過，以往的「壯人」，是否就是現在「壯人」（或訛作僮）？也許祇是現在壯人的一部分？似乎還有待再事調查考證。總之，今日的壯人，實已比僑人「進化」，當然，這祇就他們的「生活環境」，一在河谷或平原，一在山谷高原，加以衡量，就可顯見了。

#### 四 八耕僑的衣食住行樂

關於八耕僑的習俗，史乘志書裡，雖然間或有些紀載；可是，非屬語焉莫詳，就是傳聞失實。如百粵風土記：

兒能行，即燒鐵石烙其蹠，故能履棘不傷；兒初生，秤鐵如兒重，煆之毒水，比長，煅以製刀。

照常理說，這是太不可能的事。如連山縣志：

其族椎結徒跣，男穿耳帶環，以五色雉毛飾髻，女袒胸，戴白墊角巾。

似乎是這樣的，可是却又語焉不詳。現就我人深入偪山躬親目覩的，詳為報道如下：

先就衣着說，他們穿着的，全屬粗製棉織品，色尚青，其制式，雖說各山褂大體相同，可是究竟也有其大同中的小異。試以八大褂中之大掌嶺褂、火燒褂、軍寮褂、油嶺褂等四褂為例；其制式即顯有懸殊，熟悉他們情況的人，一望即能辨別他們是屬於某一個褂。就男子衣說，大掌嶺褂火燒褂軍寮褂同一形式；油嶺褂却顯然別為一格。他們的男裝，上衣類僧衣而較短，長僅及腰，無紐，即有亦同虛設，橫腰有一根帶緊束着，下身着長褲，褲與吾人所着的沒有什麼不同；這是他們大體上相同之處。可是油嶺褂、三褂、漣水褂、這幾個褂的上衣，在領口處，鑲有寬約四寸的白布雲肩；大掌嶺褂火燒褂軍寮褂等褂，鑲的却是紅布繡花邊，背部正中處，也有紅布繡花之下形鑲滾。偪人的婦女服式，八褂大都相同，她們的上衣和她們男子大致相同，可要較長一點，差不多達到膝頭處，不大鑲滾；褲短，也祇到達膝頭，冬令纏布護腳。吾人欲辨識偪童的為男為女，就褲的長短，即可以分別出來。說到八褂婦女的服式，一般看來，却沒有什麼不同，僅可就頭飾上來作辨識。油嶺褂，三褂的婦女，束髻，外以青布纏包作「鐘」形，上銳下寬，高達七八寸，以白地黑花寬約寸許的棉紗帶束其中央，盛裝時，在這鐘形的纏包上，套一紅色布罩，頂作三角形，沿頸後的三角形絃上，綴以多數銀質長可五寸的銀練，練的下端，懸垂銀質圓片，行動時，悉率作響。軍寮褂的婦女，也是束髻，髻上所套的，是用筍籜摺成三角形，每邊長約五寸餘，外罩紅巾或青巾。大掌嶺褂和火燒褂的婦女，髻式雖與軍寮褂同，不過，那三角形却較小且低，每邊不過三寸，外面也同樣罩上一幅布巾，還有，未嫁婦女，是不得罩紅色巾。陽山縣屬各褂婦女頭飾，與連縣連山二屬，又微有不同；未婚女子，更為顯著。連縣連山二屬未婚的女子，除頭頂上束髻外，另留短髮，長約寸許，環披額前後。陽山的未婚女子，多不留髻，束髮成無數小辮，外飾「野珠麥」串，「野珠麥」狀類小黃豆粒，那是生產水濱的野生物，外亮光亮。男子也有頭飾，束髮於頂作髻

形，一如婦女，中束紅色或青色，居喪是白色或綠色的絨線，冬令多用紅布纏頭。青年男子，每逢節日，多用白色蓮草纏頭數匝，周圍還插上山花數朵，頂端更插上白鷄毛。平常時，也多插些羽毛在髮髻上，當做飾物，各樣大致相同。僂人衣著甚少，雖值嚴寒，也僅單衣二三襲，不拘男女，都是袒胸露乳。因此一至冬日，患咳嗽症及僂麻提斯的，幾乎可以說是「人同此病」。此外還有耳飾，頸飾，更是男男女女，都喜佩帶耳環項圈，顯示富有；就是項圈越多越顯富有。在油嶺村，見到一個男子，佩帶的項圈，多至十數匝，有青銅的，也有銀的。耳環半徑，有達一英寸以上的，下垂及肩，看來別有「丰韵」。僂童當成年時，父必畀以刀槍，刀長可一尺，式如刺刀，槍爲前鋒式之土槍，俗稱粉槍。女人也佩刀，刀作彎形，刀鞘插於背部正中。男子是佩刀在右腰，左腰懸繡袋，肩槍以行，儼然古騎士狀態；刀，也有不用鞘的。

僂山並無商店，所謂「漢商」也祇限于釀酒和做豆腐。僂人所需要的用品，其實，那祇不過「布」與「鹽」和「毛巾」或「鐵器」之類，就得下山趕「墟」。墟朝有「五日」的或「三日」的，當然在墟場的所在，也有幾家「雜貨」店，他們背着山上的土產，像木材之類，換來些所需要的物品，有的甚而祇是換來一場醉飽，滿載下山，空手回村，也是數見不鮮的。不過，有些僂耕，比如大掌嶺耕，他們的打鐵唐家，就會打造些鐵器或者修補些鐵器，那是一種「世傳」的行業，不傳授外人。別樣的工業，即如陶器和編織物，這在甚多「原始民族」間，早已有的物品，僂山也是缺然的無有，至多，一個不成形的筐籃，而且，仍然祇是偶爾的見到，「發明物是由于需要而成」，就他們的環境，需用那些物品的機會，實在並不太多；竹筒比陶器簡便，繩索網紮比筐籃實用，準此類推，自然無須動腦經以至動手腕去製造陶器和編織筐籃了。

僂山產米量不多，米至粗糙，春去外壳，即以爲炊。全年中米食不足半年，貧窮的年僅一二月米食；因此，番薯、玉米、芋等類雜糧，便成爲僂民主要食品。僂山的蔬菜也甚少，有些是平地所無的，當然這是因爲氣候土壤的關係。肉食，僅祇豬牛鷄和所獵獲的野獸類；魚甚少，成爲珍品；不過，肉食祇是限于節日，尋常也是甚少肉食。僂山少鴨無鶉；羊祇作祭品之用，羊價至昂；這是因爲僂山不多飼羊，物稀爲貴。其實，僂山到處是茂林豐草，極宜畜牧。僂人的烹調，至爲簡單，集數菜一鍋而煮之；鹽以外，別無醬醋等調味品。不過，也喜用油，每當年節將屆時，購猪油數斤懸掛起來，富有的所購更多

；但不熬煎，臨用時割下少許炒菜。日常食用油類，是菜油花生油茶油等植物油。日食三餐，早起後，即進餐，午餐大都在山谷間耕樵場所，晚餐是在黃昏後。食物不多煮，肉類常至帶血以食。酒，是僂人所喜愛的，酒量至足驚人。試以油嶺耕爲例：全耕人口不過二千，婦女約當數之半；她們不大飲酒。該耕有漢商三十六戶，內有三十四戶業釀酒。據訪問各該漢商之結果，大約每戶每日可售酒二十斤，如遇節日可售五六十斤；姑以每戶每日以二十斤計，年售額達七千二百斤。看綜合三十四戶計算，達十四萬六千數百斤。估計每一男子，在一年中的耗酒量，多至一百四五十斤，平均每日需酒半斤。不過，酒至薄劣，聚衆會飲時，先以桶盛水，傾酒二斤或三斤其中，人各一碗，隨飲隨舀；與其說是飲酒，實不如說是飲水，水多於酒的比率，也許不祇與一的比差。他們飲酒，並不需要下酒物，空口飲白酒而已。菸，也是僂人所不可或缺的日常物品，菸自種植，晒乾揉成細末，納於一細竹管吸之。婦孺也多吸菸，八九歲的小孩，腰間常懸有一長約尺許粗如拇指的竹管，那就是吸菸的工具。青年婦女却很少有吸菸的，中年以上婦女所用的菸管，長達三四尺，男子所用的較短，老年人的菸管，常用以代杖，當然是更長的了。

僂人居室，也至爲簡陋，貧窮的是以木板作牆壁，覆以杉皮。富有的也常用磚爲牆用瓦爲蓋。他們聚居於半山間，簡次鱗比，作階梯形，「梯」的稱號，可說是恰當其稱。遠遠的望去，似頗整齊，但一入其室，却是湫隘不堪言狀；加上人畜雜居，污穢的氣氛，布滿室中。僂山無樓，屋高六七尺，寬約二丈見方，內以木板隔成二間或三間，一充廚室，也就是客廳，室內除置杵臼雜物農具外，並供奉祖先神像，也有供祖先神主或神像於另一室的。此外一室爲臥室，如有子女，而子女又已長成，那便得另闢一室；一般說來，那用作廚室兼客廳的較大。無窗櫺，門亦不甚高大，間亦有開一長約尺許寬可五六寸小孔的以透空氣日光，可是並不多少見。廚室中不設灶，在室內上方掘地爲火坑，深尺許，約二三尺見方，正中置三脚鐵叉，烹飪時即以鐵鍤置叉上。寒冷時，家人圍坐火坑邊沿取暖。燃料爲茅草及松柴，滿室濃烟瀰漫，久坐，眼睛刺痛，呼吸阻塞，實不能多作勾留，他們却習慣成性，安之若素。可是，在他們中患眼病和喘病的，幾乎可以說是十常八九。室內無他陳設，卽椅櫈也甚少有。臥具，冬無棉被，夏無蚊帳，縱或有之，却是百難得一。冬季於火坑內燃薪取暖，夏季如遇酷熱，則多裸

臥戶外。日必一浴，因無衣換洗，所以雖浴而不潔；浴室不掩，或亦可謂浴本無室，無間男女，多浴於室外，外人經過，無須迴避，可不能逼近注視。

僂山道路，也有是用鵝卵石「鋪砌」，但並不整齊，更覺崎嶇難行，復以僂山無廁所設備（有廁所的祇有少數如軍寮村），人畜糞便，隨處堆積，惡臭刺鼻，真是不可嚮遁。僂山與山下市集的通路，也都是羊腸小徑，並且是山嶺重重，當然不便於行；村與村間的交通，那更是「獸蹄鳥跡」的象徵性的道路，著實是舉步艱難，甚而可以說是「不容置步」的。僂人極喜愛歌舞，歌，聽來不甚悅耳；舞，祇是圍着周轉跑跳，在花鼓的彭彭聲中，屈膝蛇行，此左彼右。他們的舞，以兩相對舞的為多，也有單舞或三四人以上的集體舞。舞時常聞「唷」「呵」的呼號聲，用以整齊步伐；舞以青年男子為多，女子甚少見。他們所用的樂器，所見到的，祇有：

(一) 花鼓——為一兩端大（約半徑六英寸）中小（約半徑二英寸）的木質圓筒，蒙以牛皮。演奏時橫掛腰間，左右手交相叩其兩端，但聞彭彭作響而已。

(二) 鐘角——以牛角去其尖端，露小孔，如喇叭狀，其聲嗚嗚然。

(三) 口哨——僂民以手指納口中，可發出瞿瞿之聲，即吾人歡呼拉拉之意。男女相約幽會時，嘗用之以為信號。

## 五 八村僂的婚俗一斑

僂村男子約婚，須備肉酒各十二斤以為聘禮，不過，各村並不一致；也有的是酒肉各二十斤，分於結婚前夕婚後三日兩次送往女家。名義上也有媒妁，是請年老的或中年的婦女要有兒孫的人擔任。實際上男女在約婚前，早相愛慕，甚且兩情纏綿，業已「好合」；所謂婚約，祇不過補具手續而已。男女戀愛過程，至饒興趣：每當「月上柳梢人約黃昏」時，有及婚年齡女子住室前，常多男子竚立室外叩戶而歌，女子於歌聲中辨認到此為伊誰，如果不當如意，就開門送他一個火把，那是暗示着「且速歸去，不要來相煩擾」，第二天，假定還是這樣，那這個男子便可不必徒勞往返了。如果是我儂情合，當下就開門

請進，在黑夜摸索中，低聲憂歌，甚且唱和達旦；女父母雖然聽見，也不會加以干涉的。經此初步結合後，即可約婚，不過，男女双方，如或其一另有新歡，此項婚約，却可隨時毀棄；毀約，大半是由女方主動。嫁娶吉期，大致農曆十月十一月間，由巫師擇定吉日；若當要歌堂節年，那就不另行選擇吉日，全排男子，即於是日共同舉行「集體結婚」婚禮，先一日的夜半。新郎由父親同携聘禮的一半至女家，並與新娘共餐，餐後，父回家；新郎即留女家，有一男友伴宿。次晨方曙，新郎先行馳歸；動身時，女家贈炒黃豆一小袋，沿途伏有鄰人隨後追逐：名曰「趕新郎」；新郎以豆相貽，直至豆盡始已。新郎歸後，再往女家，舉行親迎。新娘的拜辭祖先哭別父母，也和我們鄉俗差不多，不過，却多一幕巫師唪經殺雞祭傘的儀式，儀式告畢，由女家戚屬十餘人（須湊成偶數）伴送新娘隨新娘至男家；新娘沒有轎可坐，徒步而行，祇用傘罩着，沿途高聲歡呼。抵男宅門首，新婦不能即入，須經巫師爲之唪經後，才可進入門內。然後，就肆筵設席款待嘉賓，並無所謂「交拜」之禮。席間，由媒人指引新婦與男宅親屬相見；新婦對每一人酌酒二度示敬，被敬的人，用紅紙包回敬（也學粵語呼爲利市，至多不過銀圓一元）。新婦在宴飲後，即用厝嫁的水桶，挑水一擔入廚下。寡婦及已婚男子未曾生育子女的人，不得參與新婦的席次。女家送親人，得在男家飲宴三日，真個是既卜晝復卜夜，實在沒有休止時間。三日後，新夫婦方才合晝；也有在第二日舉行合晝的。合晝日，仍須由巫師來爲唪經，以供奉神龕的鷄首，作爲合晝時的主要食品。女家送親人，就在這一天云歸，每人可得男家贈與的豬肉六斤。新夫婦也在同日回門，去時由新婦携傘兩柄前導，新郎攜酒一瓶肉一方（即聘禮的另一半）後隨。及抵母家，新婦即將婚日所得的禮金交出計算，如爲單數，就由母家出錢湊成雙數，再交與新郎收存。歸時，母家將新郎送來的肉，割少許交新婦携回，用以奉神；回程是新郎攜傘先行，新婦後隨。酌媒，由男家擔任，大率爲豬肉八斤，酒十六斤。婚後一年，小夫婦即須離開父母，自組家庭，獨立生活；居室是由父母贈與，並分以若干田地。此後，父母對於子與媳的生活，就不相遇問；子與媳對於父母的生活，也是不必奉養。常見有老年男婦蹀躞耕上各小弄間，狀極可憫，如果問他們，並不是沒有兒孫的人。

嫁女，粧盒以耕地爲主。富有之家，另外有被褥一具，衣裳二三套，水桶一擔；柴也是粧盒中的要物，越多越見得光榮

。莊奮的田地，女死後，外孫男女也得享有；女死後，無外孫男女的，田地仍須歸還母家。不過，這項田地，僅及外孫男女一代而止，外孫男女的子女，並沒有享有權。

僑人對於婚前的貞操，並不重視；不過未嫁養子，却引為奇恥大辱。僑山有專以墮胎為業的老年或中年婦女，所用的是草藥，據稱效驗萬靈。但在婚後，却是男義女貞，關防至嚴；祇有在某幾個節祭日（如放牛出欄日，要歌堂節），才可盡其性的放縱，也就是任隨尊便，沒有人來加干涉，即或本夫和本妻撞見，也並沒有什麼妨礙。離婚是至為簡便，大半由女方主動；原因不外（一）丈夫虐待（虐待其前夫之子女）；（二）意見不合；甚且男子家屬之某一事故，亦可藉為離婚的理由。若果出於男方，那便是「不孕」或「虐待前妻之子女」，但這是少之又少的，因為僑山兩性比差，是女子較少於男子；或者也可以說是女子較「貴」於男子，男子是不願意輕易離婚的。當男女双方發生意見時，女的就回歸母家，到了感情破裂不可復合時，主動的一方，便擲碗以示決絕，表示沒有再行圓合的可能希望；若不擲碗，似乎還可復合。離婚的女子，在嫁得後夫時，應償還前夫若干費用，補償他在結婚時的損失；但離婚如由男方主動，就無須償還結婚費用。離婚也有契約，多是由巫師代筆，其實也祇有巫師才會寫字。寡婦再醮，離婚女子再嫁，在僑山並不受輕視。男子求婚於寡婦或再嫁婦，是不必昏夜叩門謳歌示愛，白晝相逢，儘可兩相猜，任情直白，假定情意投合，男子就可隨女前往女家，或帶女回歸自己家裡，婚禮便可隨即舉行，更不必如未婚男女的必須選擇吉日或等到節日（如要歌堂節）。如果男子是初婚，那就仍須送女家肉十二斤酒十二斤以為聘禮；如屬再婚，便只須肉六斤酒六斤。

僑人結婚年齡甚早，男子十五六歲即須結婚；女子若遲至二十歲不結婚，便被認為惡運將會降臨。因此，他們夫婦間，男的年小於女的佔多數；同時，他們家庭的經濟權，也大半操在女的手裡。他們的婚域，多為同姓；只有較富有之姓，才可向外攀談嫁娶，並且也甚少見。他們每一姓，大致為兩姓以至三姓或三姓以上，也常有同姓結婚的。如大掌嶺姓，為鄧唐兩姓，鄧姓不同姓為婚，唐姓却可同姓為婚，因唐姓自稱他們一姓有二宗：一為打鐵唐，一為大鼻唐。打鐵唐可與大鼻唐互婚；打鐵唐與打鐵唐，却不可為婚。僑女嫁漢人（限於居住山耕的漢商）的，雖然也有，但至為少見；而且所生子女須從妻姓。

。僑男娶漢女的，可說是未之或有；要有的話，那是出嗣漢商爲養子，才娶得漢女爲妻，當然是例外的例外了。

## 六 八卦僑的喪葬、出生、和其他

僑褂人死，於其褂頂鳴放土銃（即三眼銃），謂之報喪。死的人不滿十六歲，就不鳴銃報喪，因爲滿了十六歲才算是成年人。當死人將絕氣時，子女即爲之剃髮沐浴更衣，扶坐老人椅上；老人椅如太師椅狀，專備死人用。等到氣絕，便延巫師唪經；巫師人數的多寡，唪經時間的久暫，是「稱其家之有無」爲定準。屍停放老人椅上，有一宿即出殯的；也有三宿才出殯的；或者還有更多宿的，這是憑巫師來作決定。出殯日，由死者的子和婿或近戚，將屍體抬出，一人執紙旛前導，另數人沿途擲紙錢，放土銃，屍椅殿後。送殯人以白布一方纏頭上或束腰間，行時嗚嗚作哭號聲；死者的子女披白布坎肩。屍椅出褂後，停在路旁，路旁預置空棺一具，屍身即在停棺地入棺，也有直至坟地始行入棺的。入棺前後，均由巫師爲之唪經。喪家以大桶盛酒，分飲送殯的人。除至親送至墓地外，其他親友各備尺許見方的白布一幅，上書姓名，投置棺中，謂之「陪葬」；喪家則答以布帛，表示謝意。屍身常有因坐椅上過久，僵硬難直，便用力拉伸強納入棺；若當夏令，那屍氣更臭穢難聞。葬後三日，死者子女必持火設飯往祭。親屬服孝，三五七日不等；父母之喪爲三年。女婿送喪，須携酒一筒，飯兩碗，斤許之肉一方，另牽一柄，備遮掩屍身之用。他們於風水之說，亦至篤信；來龍去脈，極其重視。但僑山中，並無尋求「堪輿」的人；僅由巫師憑卜筮爲之「卜地」，所以他們沒有「某山某向」的那一套。可是因爲他們篤信風水之故，毗近山褂各礦藏，就不容許採掘。連山礦產甚豐，縣西木棧墟附近溪流間，時有金沙流露，當地漢人用土法淘取，數雖不多，但成色甚佳，名「連山金」，稱「北江金」中的最上品。惜因習俗的阻梗，僑人說：「礦藏掘盡之時，即僑人末運降臨之日」，這一觀念不改易，大好寶藏，即不能「地盡其利」的「物資其用」。僑山還有「死人會」的組織，由同褂老年人的親友所集合組成。每會約四千人，凡在會的人死時，所有喪事費用，由在會人公出；每人大概以米三斤，毫洋五角；齊集死人家，出錢出力，共襄其事。

僂人對於生育，對於孕婦，也頗為重視。但貧窮人家，孕婦仍照常上山耕樵，直至臨盆期近，才停止勞動；較富有的人家，孕婦操作，僅限於家務，既不上山耕地採薪，也不操事辛勞工作。分娩時，嬰兒置於墊有樹葉和草紙的竹籃中，竹籃用後，放在臥榻下，備下一次生育兒女之用。胞衣裹以稻草，埋在臥室地下。產兒之家，以稻草一束懸門外，表示着外人不得闖進；草懸門右方為女，門左方為男。凡着草履和穿白衣的人，更不得出入生育兒女之家；他們認為草履易引鬼，白色衣是孝服不吉利。產婦百日內，禁食梨李及油煎豆腐等物；富有人家於產期內以豬肉為產婦滋養。產後，須請巫師至家念誦經咒，並請鄰居宴飲。嬰兒的命名，也請巫師舉行儀式，由巫師替嬰兒取下一個名字，命名日期，視產婦的年歲而定：如產婦年青，就在產後十二日；如產婦年在三十以外，就得在產後三十日。嬰兒名字，常為數字，並不是順次排列，因此僂人名字裡的數目字，常有兄姉名二而弟妹名一的，那是由巫師祈禱神靈，擲竹筍為卜來作決定，竹筍以一仰一覆為迎合神意。嬰兒彌月，須請鄰居及巫師飲宴，由兒母抱至外家，外祖父母以薪一束（數止六根）賜兒，祝福兒易長大。產婦在產後，可在家休息一個月；但仍須操作家務，每天要為嬰兒用熱水沐浴三次。嬰兒衣着，並不日日更換，實在也是無可更換。溺嬰的陋俗，盛行於僂山，尤以女嬰為最；各姓女子之少於男子，此為主因，大概有二女的人家，那第三個女嬰多被溺斃；貧窮的人家，甚至第二個女嬰，也在所難免。

僂人患病，認為是由于神鬼作祟，因此，不是求神，便是禳鬼，當然，這又得仰仗着巫師來作法。不過，他們却認識不少藥用植物，如黃精、龍膽草、天葵、木賊等，同時，那也是他們的「生財」之道，他們採取那些東西下山賣錢。

由於山居環境的影響，僂人深深的具有「血仇」觀念，他們有一句口頭語——「僂報九世仇」，械鬥惡習，由是以成。排與排間，常因一微小不足道的事故，互相械鬥至數月甚且逾年不停止的。不特排與排間如此，即一姓之內房與房間，也常有互相仇殺的事件發生。真個所謂睚眦之怨必報；一言不合，就拔刀相向。械鬥時，雙方堅守約時；約時未至，不相侵犯。唯一的武器為土槍；如敵方射擊準確，難於抵禦，即行求和。也有用短刀相鬥，肉搏相角的；實際上的死傷，反而比土槍射擊死傷多。戰幕初啓時，集全排男子於大廟，將武器陳列神座前，聚衆會飲；由最高級的巫師主持祈禱

典禮，並授參戰者以作戰方略與技巧；醉酒飽肉後，一聲呼嘯，奔赴戰場。婦女不參與戰鬥；雙方對於敵方的婦女，也不加以侵犯。戰鬥員如偕母妻或姊妹行，雖遇伏也不加害。因此，常有兩排戰鬥方酣，兩排之婦女，仍是互相往還。戰鬥中經人請解，謂之「架橋」；在架橋時期，双方不相侵犯，直至請解不成，宣告「拉橋」，才再行干戈相見；這也許就是他們的「戰時公約」。巫師於和戰，握有決定大權，在必要時，便可藉神權以爲運用。戰時的禁忌，是出陣前，不得晾衣於戶外，因衣若受風吹，便有戰敗求和的徵兆；等到實行交戰，就不必顧到這個禁忌了。他們對於被人殺害的賠償或撫卹，名目繁多；殺人的家屬固須出錢，被殺者的家屬也須出錢；得錢的是被殺者的外家，外家可上溯到十二代，外家不允，事終不了。

僂人喜用「公」稱人，如司大廟香火的稱香火公；巫師稱先生公或調鬼公；司放水的稱放水公；總之，於其人職業的稱詞加一公字（和日本人的「様」相同），即爲其人的稱號。「頭目公」爲僂民所推舉以處理僂人與僂人間事故的人，每年新一年中選人充當。「僂長」「僂練」，是由政府在僂人的同意下，所委派擔任奔走「公事」的人。他們對頭目公和僂長僂練間的辨別，說「僂人事問頭目公，漢人事問僂長練」。他們對頭目公，以米爲酌；一排不祇一頭目公，大約每一頭目公年可收米二百斤以至三百斤。僂長練，是由政府發給俸餉，每一僂練年可得銀圓十二二元，僂長加倍；分四季發放。現連陽三屬八排僂中，有僂長十九人，僂練九十二人；尙能於漢官威儀下奉行法令。「僂老」，是僂排中的「耆紳」，僂老在僂排裡的威望和號召力，顯比頭目公僂長練高大。他們對於那些不幹正事的，呼之曰「爛僂」，對於居住在平地的，呼之曰「平地奸」，同時，這平地奸的稱號，也常常用作對漢人的稱號。

## 七 放牛出欄與要歌堂

太陰曆除夕日，僂排有驅鬼之俗：午夜時分由居住山排最高處之戶開始舉行，以一人持掃帚遍掃室內；持畚箕的人隨之亂敲，敲至門外始止。一排畢，二排從之；如是排排相從，直至排盡頭處，那時差不多天已破曉，明年的元旦已來臨了。

元旦，僂人稱之曰放牛出欄節，吾人文之曰狂歡節。在正月初一至初三的三日中（也有僅初二一日的），不拘爲有夫之

婦或有婦之夫，盡可任情縱性的大大的歡樂一番，茂草深箐裡，在在都有男女的歡笑聲。另在山坡田野間，時有青年男女成群結隊，用小竹筒「銃」，搓濕紙團爲「彈」，互相射擊。初三日尤形熱鬧，於追逐射擊中，或手臂相挽，或擁抱親吻；戲射擊比賽的：如三耕即於元旦日，集全耕男子於一土塘旁之空場；塘之另一端置一標的，相距約二三百步，各以土槍實硝裝鉛粒向的射擊，中者群相歡呼。女子則竚立觀陣，不事射擊。僑耕也有貼春聯桃符的，聯語皆含有勸勤戒惰意，真個，在僑山非勤莫資其生；撰寫此類聯語的，當然是漢人裡的所謂有心人吧。初二日有一場接春牛之戲：以一人荷鋤前導，一人喬粧牛狀挽犁，一人推犁執鞭；每至一家，即於其家作犁田狀；犁時壯牛的人並學牛叫聲音；巡遊全耕後，群至耕外的田野間，男女相向對立，這時，巫師持青傘穿紅衣；荷鋤的人在前導引，挽犁的人隨從後行。至男女聚集處，巫師唪咒；荷鋤的人以鋤鋤地；挽犁的人也用犁在地上作犁田狀；另一人持長桿小旗唱「放牛出欄」歌，且唱且舞；兩旁觀衆，都以竹筒所做的紙彈砲，向之射擊。欽畢，鳴土銃三響，狂歡之幕，就此揭開，男女互相擁抱，甚且互相狂吻，有的是女推男就，也有的是女近男避，更有的是多男求一女，或者數女強一男的，聲音笑貌，不一而足，真個會令人目媚心醉的。幕之盡端，那是一幅「柴房歡合圖」，或「草叢無遮圖」，絕無矯飾的逼真的映現出來。這類殘遺的「古慣俗」，其實就是「節期性放縱」（節期雜交）。這一天，他們繫白紙條於牛角，却閉牛於欄不令外出。

立春日，舉行迎春節，當然，這並不是他們自己的原型文化。從前有綏僑廳時，他們還須推舉「頭目公」和「僑長」——「僑練」，赴廳叩春。他們在清明節，也像我們一樣的上墳掃墓，並掛紙錢；不待說，這也是「外來」的文化。其實，他們的墳墓，是不樹牌碣，僅石塊疊成的土堆而已。

要歌堂節，是八耕僑山裡的歡樂節，也可算做結婚節。不幸的是每屆要欽堂節舉行後，他們的人口死亡率，便會高漲起來，這是由于飲酒無度，不知節制，與其說是病死，倒不如說是醉死。我曾參與三耕大掌嶺耕油嶺耕等大耕的要歌堂節，路旁田耕，隨在都有醉臥的人，男的女的老的少的，不一而足，由此想見其他。要歌堂分大小二種：大要歌堂三年舉行一次，

各大排各有其舉行的年份，不相雷同。節日例爲太陰曆十月十六日，但巫師若認是日不利，可以改期。巫師選擇時日，是用我們所通用的時憲書。要歌堂節舉行時，所有全排的巫師，概須全付盛裝參與。先在「大廟」（其實那祇於小茅亭）舉行祭禮；巫師唪經；青年男子在廟前的場地，載歌載舞。花鼓彭彭聲，土銃轟轟聲，爆竹畢剥聲；與巫師手中的搖鈴聲，口中的唪經聲，觀禮人的嘻笑聲呐喊聲，加上青年情侶的吃吃歡笑聲，真可說是洋洋大「廳」。祭禮告畢，一紅旛前導，隨後，巫師按級序行；再後，爲身佩花鼓的青年男子；人口多的排，多至七八十人；最後才是神像，坐在木椅上由人抬着。進行中，沿途土銃爆竹，交雜作響，佩花鼓的人，口裡歌着，脚下舞着，巡行全排。節期三日，卜晝卜夜，了無休息。也有間休十日，復再繼續三日的；如是者三，綜計爲期一月，方始告休。在此節會中，鄰排和外人的來觀禮者，無論識與不識，皆可鑿其酒肉；有相識的，還有糍粑相贈。未婚的青年男女，就這時尋求配偶；女子如相定意中人，可以巾帕置於對方肩上，這個得巾帕加肩的男子，便可履行那請媒約婚的手續。甚且其日之夜，草叢箐深處，即可當作渠伊的「桑間濮上」洞房。

最後一日的節目，爲「趕閻羅」與「送神上廟」，是日有巫師十餘人，與穿新娘衣裙打青傘持白粉紙扇的老婦四人，另由二人鳴鑼前導，至一預先遍插紙旛的田坪中，繞田塍行，行時口中唸唸有詞，名曰「爲神鑽兵」；有一狀似「乞丐」的人，左手持一木刻假面具，右手持一木劍，自廟中奔出，見到他的人，就用草根土屑向他追打，這便是「趕閻羅」，他們相信自此而後，排中即無鬼爲災。至下午六時，才送神上廟，以生豬一口，陳列神前，巫師唸咒畢，再宰豬以饗參加「要歌」的人；這時，青年男女，齊集廟旁，情歌高唱，直至深夜，那歌聲還是不絕于耳的處處都可聽到。

## 八 粵北的過山僂

過山僂，在僂族系裡，是屬於「淺山僂」系，八排僂是屬於「深山僂」系。淺山僂，包括「半山僂」「頂板僂」（板僂）、「帶箭僂」（箭僂），統稱之曰「過山僂」。粵北的過山僂，就現狀說，他們實比那以僂族正宗自承的八排僂，較爲開化。據連山縣志所引「綏猺廳」文獻：

過山猺者，居無定冲，視山坡有腴地可墾，即率妻孥，鶴紀結茅住之，雖勤耕作，亦濫費用。男女衣服，飲食較清潔。耕作餘閒，則結隊遊歷，尋得佳勝處，又徙宅從之矣。故曰過山猺。

就我人的實地訪問，並不盡然。他們仍是有其「定冲」；但「逐」地墾殖，那祇可說是耕無定地，一塊地種上三五年後，又換上另一塊地，這一習俗，或者這是一種慣例，還是傳統的被保留着。他們顯然比「八排徭」整潔；他們且遭受着八排徭的屏斥，八排徭稱他們是徭族的「野種」或「野猺」，顯然表示着「過山徭」是「非我族類」。過山徭對於八排徭，無庸諱言，也表示着一種「羞與爲伍」的神態，他們呼八排徭爲「蠻徭」。和我們接談時，自稱是過山徭，而且再四的暗示着「決非蠻徭」。有說陽山縣的過山徭就是「獵」？有說陽山縣的徭人，因爲受着韓昌黎（愈）的教化，所以比八排開化？總之，獵與猺，並非一個族系，因之過山徭，也並非獵。至于後一說，我們却不願置信果真如此。二十多年前，我會帶領學生訪遍廣東北部的有徭區域，過山徭此一稱謂，僅見於陽山縣屬的菜坑、唐胆、蕉杆窩、風水凹、鴉婆岩、石橋寨、坑坪、大岩石、深坑、大窩邊、道歌城、白水坑、鴉三冲、桐油頂、鴉住寨、鹿暗、長坑尾等排，他們的人口祇不過三四千人。他們還常常受着鄰近的八排徭的欺凌；他們的語言習俗服飾以至於宗教，都不全盡的類同於八排徭。但就我人的考察，曲江縣屬的三十六坑，乳源縣屬的二十四坑，樂昌縣屬的二十四坑，該是過山徭；嚴格的分析，那便是過山徭的另一支系「板徭」。我人所依據的，便是下面所引的「評皇卷牒」。評皇卷牒，可以說是過山徭的宗譜，在八排徭是見不到的。而在曲江乳源樂昌的各坑寨所見到的，與在陽山過山徭區所見到的，是並無不同。曲江乳源樂昌的徭人，大都自稱爲西山徭或北山徭，因爲他們的坑寨所在，是被稱「西山」和「北山」的一叢山岡；西山跨曲樂乳三縣，北山却祇是乳源北境的一叢山岡。據說：他們的祖先從湖南、廣西遷來的；在曲江的還有自稱是福建來的一支。曲江乳源樂昌三屬的徭人人口，政府是沒有數字統計的；以我人的約計，至多不過萬人。英德始興二縣的徭人，也該歸入過山徭，因爲他們與西山徭或北山徭是同一宗支的。始興祇五六百人，英德亦不過三四百人。綜合過山徭（包括西山徭）的姓氏有：盤、趙、鄧、黃、李、周、祝、莫、房、唐、馮、陳、張、成、戴、邵、王、鄺等十八姓；盤趙鄧三姓又似乎是最先遷入的。如廣東省志，韶州府志，皆有「盤林二郎」，

趙結章，鄧養二郎」的人名紀載。其中漢化於僑或八排僑來化者，也是事所恒有。如現任上菜坑的莫僑練，他本身就是連縣人，爲着在僑山營商的日過久，要有僑婦，便同化於僑。如唐房二姓，原爲八排僑的著族，所以唐房二姓的過山僑，直承是由八排僑來化於過山僑的。以言僑人的體質表徵，和苗人差不多，直髮，黃膚，中長頭，中寬鼻，眼深凹，額凸出，中矮型的身材。八排僑如此，過山和西山僑也是如此。再如邵戴成張陳房莫祝王鄭等姓，却不見於評皇卷牒。盤姓在僑中是被稱爲「望」族；趙姓也甚多：或許是由于冒用宋朝的國姓。再說，粵桂僑的文物，可資考徵的文物，也是關於宋朝的特多。

## 九 過山僑的生計和衣飾

過山僑因爲居處的較八排僑爲優越，那可耕的腴地，形成了過山僑的生計也遠較八排僑爲富裕。過山僑以至於西山僑，爲着善於利用可耕的腴地，他們的穀米是有盈餘的，他們可以全年米食；雖然也有以玉蜀黍等雜糧爲食的，那可祇是因爲米的銷售較便於雜糧的關係。當然，山地的產量自不及平原；同時，山地耕作的勞力，也自較費於平原。依據我人二十多年前的調查，每一個成年的男子，大概可以分配到五畝的耕田，每畝的產量是：

齊尾粘	一〇〇——一二〇（斤）	——這類斤常以三十二兩計
六千粘	一〇〇——一二〇（斤）	
赤米粘	一五〇——二〇〇（斤）	
黃壳糯	一〇〇——一五〇（斤）	
黑壳糯	一〇〇——一五〇（斤）	
黃禾梗	一〇〇——一五〇（斤）	
山禾梗	一五〇——二〇〇（斤）	

雜糧以番薯最多，玉米黍次之，芋又次之。耕地面積是稻作面積多於雜糧面積；約爲五與二之比。在過山僑中，有三條

牛的人家頗爲不少；耕種近百畝田的人家亦復甚多。他們的家庭是沒有十人以上的大家庭，這樣，這便是一家小康的人家了。過山僑的農業副產，也較八排僑爲多，茶油、桐油、茶葉、豬、鷄、菇、木材、柴薪之類，挑下山來換取鹽、布；在一個勤儉的僑人家裡，是大可足衣足食的。也許，在現時物價高漲中，一大盒火柴，得用一根細小木材的代價；一根粗大的木材，祇值八角九角錢，還得費一個工夫送下山，一個工夫值得六角七角（農忙時還不止此）；一大盒火柴是二角大洋，未免有點告累。還有，挑一重擔的柴下山，是祇能够帶回一個小小的不滿壹斤的鹽包。做一件新衣，那更費力；有時一挑柴祇換得一隻袖的布料。好在他們的生活需求，是簡陋而又簡陋；柳柳州「青箬裏鹽歸峒客綠荷包飯趁墟人」句，映射出他們生活需求的不大。實在的，他們趁一回墟，可以不花一個大錢：攜帶着飯包，餓時掬溪澗中水吞食之；如在冬季，則抓一把柴草，就田塍路畔煮而食之；隨身帶着鍋碗，水火是無需費錢的東西。食果腹，衣蔽體，在他們看來，已是十足的快樂幸福；自然不會有感覺什麼的不足。

過山僑的服飾，是不同於八排僑的，而且坑寨之間也各各的有其差異。男子除椎髻罩以青藍布外，一如我人，不過他們全都短裝；有如戲劇中黃天霸式的短拷，紐扣特多，最多的有三十六對，至少爲十五對，扣銅質，祇扣上中下三扣，扣紐白色，青衣白扣，饒具雅致。女子頭戴三角形中圍以青紗布帕一條之紅毡，毡的邊緣，繡繡着花紋。女褲較短，紮綁腿，綁腿布也是織着細緻的花紋。曲江乳源樂昌始興英德，又各各大同小異。女子的頭飾，一若高冠，處女是分做兩翅狀，已婚的婦人是圭形的一塊匾形，用蜡膠着于髮，洗一次髮，須先將蜡融化，才可以除卸高冠。再如曲江乳源樂昌各屬所謂西山僑的婦女，是裙而不褲，據說這是「狗皇」苗裔所必遵循的習俗；裙長才及膝。過山僑和八排僑却沒有如此不褲的習俗；過山僑和八排僑的婦女，都是褲而不裙。又西山僑男子的上樹，是前胸後背都有一塊織花的方補；前胸的一塊較小，名之小背搭子，後背的一塊較大，名之曰年叨；一若前清時的官服，並不像過山僑有那樣多的紐扣。過山僑西山僑的婦女，都會織花，比較八排僑婦女的織花，是要細緻得多。而且她們還會做「花鞋」。鞋在八排僑是少見的，「徒跣」是僑的特長，就是過山僑，不論男女，也是百分之百的赤腳。可是，她們雖少穿鞋，却會做鞋；這是八排僑婦女所莫及的。過山僑對於「雉雞尾羽」的

愛好，是用花草來代替，有一種野珠麥，少女們採來飾在辮髻上，着實別具風韻。過山僑的少女喜結辮，在八排僑却很難看見一個結辮的人，全盡是一堆的椎髻。當着令時佳節，在過山僑西山僑所見到的婦女服飾，是比在八排僑所見到的，要悅目美觀得多。

## 十 過山僑的宗教和習俗

過山僑的宗教觀，是百分之百的道教（符籙派）形式，可又多多少少參雜一些釋家的輪迴地獄說。過山僑的一生，有兩種類似「洗禮」的宗教性的法事。一稱「拜王」，又名「小登科」；一稱「度身」，又名「大登科」。拜王較易行，成年的男子，稍讀書識字，即可拜王。拜王請道師三四人來家作法事，爲期三晝夜，招宴親朋，經過拜王以後，便可以參與宗教法事，同時在社會上的地位，也較爲有「面子」一點。度身是非有錢的人莫辦，參與度身法事的道師是二十四人，爲期是七晝夜：第一日——小封齋；第二日——大封齋；第三日——裝壇；第四日中夜至第五日——老君過度；第六日——開天門；第七日——走刀山。大門前張貼一張榜文，有如此的文句：

北極驅邪院齋壇內給出關糧公牒一道

玉清正教元始天尊符命告下壇令出入兵馬諸位軍糧整存壇剏守護家壇越王民有謹請行將是奉行出入飛報廣東廣西廣南廣北各處一百二十餘廟鬼神王各一撥差兵將整糧斗馬草聽候代等弟子○○○勅受 玉皇律令帶出兵入治瘟救病打邪不得有誤（中略）如有不尊帝令仰差當日奏使功曹賚奏金闕 玉皇門下依律除斬後斬施行天將斬得勿容情所有壇司須至出給者右仰牒下本壇功曹准此

據說每舉行「度身」一回，得費用銀圓兩三千元，在這七晝夜中，親朋畢集，飲酒盡歡；親朋也有釀蜜爲賀儀的。過山僑的度身，猶之乎苗民的「倒牛」，擺夷的「作擺」，是引爲無上的光榮。度身不限於男子，女子也有，度身過的男女，不祇生前受人的尊敬，並且還有死後可以入天堂的一種「誘惑」。

我人居留菜坑的時候，正值粵北大旱，求雨也是我人所見到的一回隆重的法事。立壇于盤古王廟（他們稱大王廟），四壁張掛着十五幅神畫，有雲神，有閻羅王，有太上老君；另外還有一幅橫的神像畫，上面繪着三四十位持雲拂朝笏的菩薩。

盤古王像為木雕，不過二尺來高，像前置生米一碗，酒五盞，油燈一座。道師身穿紅袍，戴烏黑道帽，手執鐵刀香棒，赤腳，並蒙一如太上道君之面具，于鑼鼓聲中，焚符作法。另外還有一張「求雨疏」文，張貼在廟門以外：

伏惟盤僊子孫。自祖以來。耕種山頭。得荷天地蓋戴之恩。藉日月照臨之德。蒙神力以扶持。蟻僊以農耕山為業。傍嶺為居。衆姓自祖以來。三月初三日叩許長願。各家子孫男婦撒種五谷雜糧等項。夏日耕種鋤草。秋季之時。只望禾苗發秀。滿地蓋青。誰知雨水飄行別方。……

唪經禮拜，兩人相向<sup>66</sup>，三圈後反碰向<sup>67</sup>，一圈三拜，一反圈九拜，九反圈換香一次，日夜不休，雨不至，這場法事不了。

說到過山僊的習俗，現就「婚嫁」，「喪葬」，「一般的」，簡略的分述如次：

婚嫁——過山僊的婚嫁，大致可以在「自主」的形式下，各各得遂所願。贅婚在過山僊是盛行的，一夫多妻也更是數見不鮮。更有一種招夫做活的習俗，一個死了丈夫的女人，她可以招一個男人來替她做活，也許這男人是已經娶妻的人。此外，還有一種「亂倫婚」，在曲江屬的荒峒，我人會親見其事；一個盤姓的僊目，他有一妻一妾，妻生一女一子，女長於子，子病廢，女年二十二歲，父當認女為子，在「父子同宿」的名義下，父女度過同居的生活，我人所見父與女所生的女孩，已在學步，女孩呼女父——其實也就是女孩的父為阿公。這在西山僊，據說是合理的；因為嗣續的關係，由父女來繼承着這將告斷絕的嗣續，是他們認為事所必至，理所固然。關於此，詳見我所寫的「粵北僊所殘遺的古慣俗」。過山僊的結婚，既由自主的多，離婚也就很易隨願。照例是由女方出錢給男方的多；不管主動的是男方或女方。在西山僊，夫婦必得同浴，否則也便可以認為離婚的理由。她們的性道德觀，是注重於婚後的，所謂婦貞女淫，古人已先我而言。招贅得隨妻姓，同姓是不相為婚的；童

養媳却也隨在可見。婚後一年，離開父母，自立門戶，是與八排僑相同的。

喪葬——當人死後，即鳴放土銃三響，親友聽銃響，來弔奠。殯後入棺，沒有像八排僑坐「老人椅」的習俗。巫師唪經，如果死者已是「度身」的人，便有「開天門」的一場經咒。出殯之前，還得舉行「驅鬼」，也是由巫師擔當，巫師右手執刀叉，左手持水碗，自室內追至門外，傾碗中水，以刀碎碗，同時吹角敲鑼。「送殯」亦由巫師于棺後唪經隨送，沿途吹牛角散紙錢。送殯回家，還須「送神」，所有懸貼的白紙條全行撕下，連同紙錢焚化另。外還有「做七」的習俗。子女于父母之喪，男子蓄髮一年，女子頭戴黑布；服喪三年，期滿延巫師唪經除服。其他——過山僑也嗜烟酒，自種自釀，並不仰給於漢商。過山僑的耕寨，是沒有漢商的。過山僑也像八排僑一樣的聽命於神，求佑於鬼，災害疾病，都是乞靈於巫師的唸經。過山僑的居室，是「廳堂」「臥房」「廚房」「廁所」「畜舍」「浴間」「穀倉」，各有所別；有窗，有樓，較之我人的農村，是不會不如的。過山僑于農事，雖仍不脫刀耕火耨的舊套，可已知道施用肥料，這也是八排僑所不及的。其他節期，過年的舞龍舞獅，贈小孩「利市」；二月初一吃油糍；清明節掃墓；端午節吃粽子；七月半盂蘭會焚化紙衣；中秋節吃月餅；新穀登場時嘗新。過山僑稱巫師做道師公，西山僑稱巫師做漢師公。

## 十一 評皇卷牒與盤古榜文

我人見到的評皇卷牒，有三四種：雖間有些微的差異，大致可差不多。其開宗明義的「紀元」，是相同的。正忠景定元年，考景定爲南宋理宗的年號（西元一二六〇—一二六一）。全文照抄如次。照本抄寫，縱明知其爲錯誤，也仍然照樣錯誤的抄錄。

正忠景定元年十月廿一日。臣僚俱無承認。准盤龍王大盤護佐殿踴躍拜舞朝王。歡欣中外。獨言報主之恩盡在卑志。我王勅誓恐或未堅。高王頭級何取之德。再誓勅護往報稱之頭不忘主之恩。發誓不虛。遂往命宴飲金食。賜之以

資其往。食罷辭而去。大將軍等各送國門外。盤王復舞。走如雲飛。身遊大海七日七夜。到高王國中。時賜在朝認得盤護。喜而笑曰。評王有此龍犬。今來投我國。必定敗也。吾聞某日有言。異物進朝。而國必盛。君能畜此。主建昌。左右臣僚。皆舉欣悅。退朝入。盤護入內宮。置食美味。待之情如珠玉。每坐朝。常令侍側。以離須臾。略獵獨奴政。取高王花。憐宮主大想忘。忽遇遊賞百花林行。宮室濕興。儂花大醉不醒其人事。盤護心內思想。報主之恩。功賞高大。用意將口咬殺高王。截取頭級。復遊大海。回歸殿下。汚血隨地。大臣僚遊泰抱往。問言盤護汝因何取得高王頭級。花憐主行勅令在前。不敢忘主教以前件事急施行。王坐朝。盤護口啣高王頭級。舞拜朝見陛下。先准勅誓堅立不移。我有福德之分。勅令宮女挿帶梳裝來。如花似玉。作宮女休能舉出。盤護向前將口咬住宮女裙脚不放。要此女嫁于我。王見盤護有此靈性。就將宮女駕之爲妻。入內宮挑宴成親。勅令備鼓樂迎引。送入會嵇山安住。逐月差人供奉錢糧與伊夫妻食用。黃金白銀共支八十萬兩供應。官賜二品都准時將軍尚書。賜令諸州將軍路轉軍司照應。放免一切俠役。已許青山白雲之地安處。後宮女生長六男六女。王聞之喜。勅賜各姓。盤沈包黃李鄧周趙胡唐雷馮。高樓酌賞。各補官爵。永曉世務。今耕山田。原處三鋤以上之地。離田三尺。離水三寸。忖水上刀。王猺子孫之地。耕管三鋤以下之地。乃農民耕種。送納王租。三鋤以上。養生送死。一依三千條罪律令各入山。住處刀耕火種。山田坑處。並與蠲免國稅夫役。當各照仰律令入山。田地撥歸王猺子孫承管。准令施行。國家普天之下。萬頃山河。乃係朝廷山場。王猺子孫安居之業。刀耕火種。世守所爲山田。自置山貨麻荳粟麥苧藤種賣通客與販。自營身計。不屬國家所管。遂給券牒與王猺子孫。萬世流傳。後代時將官之主。念朕之人。特與依牒律令。出世子孫。十二姓子孫。永遠管山。刀耕火種山田。榮身活命。後盤護處轉領次獵。被石羊撞落石厓。勅伊十二姓子孫。搖動長鼓。吹笛笙。歌鼓板。引出大男小女。連手把眉。身穿花衣赤領。搖天轉地。唱歌不絕。收得黃金入於木函中。令伊子孫承奉香火。萬代享受。無窮功積。連不朽。合具勅牒條律。開具於後。

(一) 淮王孺子孫所居山林各以刀耕火種山源田地以下三鍤之地係百姓輸納之田以上三鍤之地不許百姓侵奪如有奪佔者請將官依牒准重施行

(一) 盤王女不嫁國如有嫁百姓甘罰蚊子鮓三隻開通銅錢三百串無節竹三百根狗留梳三百六十隻糠頭繩三百丈入官山田貨撥歸王孺承管准令施行

(一) 准令各府州縣官吏不許科派諸般些需一切身丁夫役並與蠲免或往來經過山谷不許問違例施行

(一) 准令十二姓子孫各賜官品爵祿不在深處清山白雲不許傑傲逞違例施行

(一) 准令十二姓子孫自行嫁娶不許與外族交婚者

(一) 准令應諸山林不問遠近丈尺任便王孺子孫望青採斬竹木栽種麻荳苧茄藤茶麥禾粟香獵通客興販不許刑勢之家妄作名取違律施行

(一) 淮天時不雨禾稼旱蕉仰王孺子孫依時出縣祈求雨澤糧國裕民振宗屆右命准如前勅令 王孺子孫奏上乞姓名門下議上各賜官爵品看監尉除舉等奏乞者准

(一) 賦長男姓盤名四龍封助國食邑五千戶補充滕州刺史

(一) 賦二男姓沈名如飛封騎侯食邑五千補充刺州司馬大將軍

(一) 賦三男姓包名野封侯食邑三千戶補充郴州刺史

(一) 賦四男姓黃名虎光祿大夫旺魯侍郎食邑三千戶補充堯州都准

(一) 賦五男姓李名應瑞封紫大夫食邑一千戶補充本州候射郎官

(一) 賦六男姓鄧名協瑞封鎮國大將軍食邑一千戶補充信州都准

(一) 賦七女姓周名元封都尉判吏佑州王化夫人

(一) 賦八女姓趙名瑞封都尉補充國公知州楊氏夫人

(二) 賜九女姓胡名珍封都魚都將軍永夫人

(二) 賜十女姓唐名元瑞封定國公上書都嘉夫人

(二) 賜十一女姓雷名元卿封定國班魯侍郎食邑甚昌縣永化夫人

(一) 賜十二女姓馮名世瑞封經國侯充本司僕補將軍州石陽縣夫人

謹右仰姓官如前謹官品姓名門下大學將軍與子士臣林光奉照議定姓名馮世瑞封經國侯門下大學門下大學士臣羅道門議官品門下學士臣劉居止奉 東門大將軍下金騎都准臣輕專奉 南門大將軍雲騎尉臣羅竹奉 西門大將軍下飛騎安郎臣何臨奉 北門大將下飛郎門尉任奉 金紫光祿大夫 上柱國右苜舍人攀宅奉右勅知前應十二姓子孫浮遊天下隨風隨雨乃是助國之人與聖分憂任便山居給立評皇卷牒子孫永遠執照 景定元年十月二十一日給評皇卷牒照驗施行照依 前朝古本印版贍出以今得知始初起首來歷開闢年間原日 太祖根本情由自景定以始今吾猺人浮遊天下式憑以興廣東直隸連山宜善省村雪溪崇文堂抄錄印 光緒六年歲次庚辰十月二十日抄成趙春廷

這評皇卷牒，當然是「外來」的文物，也許是「有所據」的？那便是後漢書所傳述的「史料」。盤古榜文，覈實的說來，祇是繼承評皇卷牒的一支插曲，現在也「依樣葫蘆」的把它抄錄如次：

南京評皇勅下盤古榜文

永享遐齡，貽謀世業，遵奉

聖旨遺囑

南京評王勅下盤古榜文一道牒落天下一十三省各治山猺人收執爲憑，先置猺人，後置朝廷，眼見王法不遵者，母死不孝喪，殺牛不告判，養豬不殺留長調踏，

盤古大王子孫萬代平安，管田吃田，管山吃山，管水吃水，有抵處開田除免王稅。送納朝廷九岔岡上，無糧之地，趕牛不上，打馬不成，戽水不上三尺之處，係是良猺祖業，二十四擔米糧送與猺童，養妻兒仔女，如有不遵王法，倘入

猪山科派錢糧等件，百般不許擾害良狼主，今猪人言將古時開朝盤王封下鐵索山苧糧藤纏木綑綑扭縛枷鎖，解縣解國送朝廷，不許賣官員長通知，本是猪人，各家養女，不嫁百姓，留於自猪人之內，成婚配喜，不論同姓，但得成親，與官同坐，與國王同行，此榜付與子孫後代收執爲照。不許損壞，先因評王所被外國紫王戰國縱橫，評王朝內，言問衆臣，及大將軍，朝中何人收得紫王，我評王卽賜二宮女與他爲妻，更得被評王吩咐朝內，諸臣大將軍啓朝內，出路三日，無人承領，傑計收得紫王，可得殿前龍犬含言語可領給文，名喚盤王護國之人，啓告王曰，你收紫王易得評王勅賜，龍犬亦言大笑，龍犬奏報，立時將身下水，游過大海去，我作評王國內小臣，盡皆結右開知，紫王每日領龍犬遊過宮內，可作猛虎之威，且得國界安寧，看將龍犬身有二點虎色，初生在東海，引留在家養大，強惡如虎，一般毛色，賜評王如是寶物，降飭回朝，從隨紫王，飲酒不醉，龍犬口咬左邊耳朵，一併不放，龍犬記得泥裏居藏，上殿有猛虎之威靈，評王立時信勞待酒，廣排筵席，三日三夜，慶賀國王安寧，會罷，諸臣奏報，強奪龍犬二宮女，安身之理，我有評王在上，金牙玉口，勅賜在前，諸臣奏曰，與他爲妻，龍變人身，評王吩咐我王，依前出納，三日，無人承領可得，龍犬統領給文，諸臣奏准，大笑哈哈，便將二宮女身穿花衣，長腰木鼓，六笛吹笙，銅鑼簧管唱演，驚天動地，上不犯天，下不犯地獄眼，民見不擾，官見不提，不惶龍犬原來識得二宮女居上殿，龍犬咬二宮女脚下羅裙，不用二婢之子，評王笑說雖見如此大生下六男六女，報具有身，准評王給付六姓猪人爲官，天子將相公侯商議，送貴縣會猪山七寶寶洞，青竹林中，白雲山石，綜給付六姓猪人，准下湖廣道知，評王吩咐十二姓猪人，使朝養政大夫文林郎，朝奉大夫承節郎，李郎中，黃郎中，評王吩咐十二姓猪人盤王萬知二宮女，龍犬配今爲妻，生下六男六女，長男姓盤，二男姓趙，三男姓包，四男姓沈，五男姓鄧，六男姓李，子孫後代官員人等，國內州縣官吏，鄉內頭目三千大戶太白星君，證明

天運貞觀二年歲在乙丑孟春月十五日勅下榜文一道，准此付與猪人後代子孫永遠承照，此榜存留會稽山許王勝會

## 十一 過山僑的歌謠

過山僑的文化水準，是高過於八卦僑的；他們的男子，差不多十個人中有一個人會識字，他們讀的是三字經百家姓增廣賢文和幼學瓊林。爲着塾師的訛書誤讀，所以他們寫出的字和讀出的音，有些是非我人所能辨識理解。塾師是漢人多於僑人；當然另外還有「南無經」，也是他們的必讀物。歌謠在過山僑的社區最爲風行，談情說愛，祭神拜祖，婚嫁喪葬，無在而不有謠謡。在情歌裡和苗人一樣崇拜着那善歌的「劉三妹」；苗僑同系，也可引此做一個旁證。下面，紀錄了他們的幾首；照本抄錄，未加訂正：

跳王歌——寅卯二年天大旱。四角龍門出火煤。四處龍門無水路。旱得黃龍奏雷霆。寅卯二年天大旱。雷公把火半天行

遊。雷公把火半天照。甲子回頭禾正生收。

以下接着是一段一段的分開，計有：（一）歌怪（二）天地動（三）天暗烏（四）雷落地（五）北邊暗（六）葫蘆脫等等，由那些七亂八雜的章句裡，是充滿着天地神祇的祈禱曲。

喪葬歌——大羅天宮下來神下降。得來親降道場中。來到廳前遊三轉。六路排兵降道場。香花累累來相請。古老蓮花步步有。前神過了後神來。莫令童子下宮來。陽間正得明燈好。降間受得好明燈。好明燈時好明燈。三十六盞好明燈。……

還有甚多「赦罪起」「亡師口狀」「大傳口狀」「發牒起頭」等，讀來都似乎不大順口，含義當然是無從解釋的了。

情歌——初到地。恩了四人共仔親。郎來路遠四親戚。望娘遮過仔丹身。

貴客到。遠聽聞客馬聲。十字路頭鋪白蓆。莫把客人腳踏廳。

望娘到。擔梯上樹望娘到。望到門前接下傘。往娘愁眼似花開。人話娘村好作笑。來門花開木到廳。門樓借

郎安下傘。扎扇借郎安馬廷。

望娘到。朝朝望妹月長歸。望到月斜不見面。手吊拭泪手板韋。人傳娘村娘花朵。郎在拭村獨自則。獨自過山四人伴。金雞拍翅仔心憂。

來便來。莫打門前楊柳行。門前楊柳多風浪。風吹洽浪也難行。今朝朝若來不來。爺娘不打仔偷來。偷過九重斑竹漸。偷過十重雲路來。聽花前種斑竹。聽前斑竹似門堵。郎是單身不有箔。後門開路望娘行。今朝若來身不來。一對鴉鳥引郎來。楊鳥引來上樹勸。郎今地下入人堵。

好作笑。嶺上蒲苗好串錢。蒲苗串錢在嶺上。等郎作笑晚來連。踏沙踏石來作笑。江水步頭來唱歌。郎來不是爭人箔。郎來貴地聽流羅。隔山隔水來等妹。隔府隔縣等新雙。郎是單身不有箔。等郎作笑討成雙。

無久住。騎馬上船無久居。騎馬上江吃嫩草。衫襟把郎寫細思。報娘意唱思思唱。思了唱條郎愛歸。郎屋四哥又無嫂。銅盆浸米望郎吹。

郎愛歸。九領草鞋十領系。九領草鞋都踏破。重留一領貼郎歸。

郎愛歸。不怕大家擔竹違。郎是大塘野鴨子。也會高離也會飛。上村抽手郎歸去。下村抽手仔歸家。郎是白鵠心裡嫩。敬謝主人龍貴茶。歸去也。踏上船頭船自行。踏上船頭船自去。不使竹篙船自撐。

連離妹。十月離當專離枝。十月里當離枝了。一日離妹萬日思。

風流妹。行過縣門縣裡聲。行過縣門千人見。千人孰妹入官廳。

這些都是由書本上抄錄來的，其中如「望娘到」「郎愛歸」「風流妹」是有十段八段之多；原來的書本也是抄寫，一傳再傳，當然有不少的錯誤。再者，他們或她們唱起來的音韻，也不是我人所能了解。下面一首男女對唱，是我人意譯的。

男唱：妹子妳不中意阿哥麼？阿哥很中意妹子啦！妳中意阿哥上山來，我在山上等妳哩！

女唱：山上井水常常流，我的阿哥常常來。山上打起茅草結，等我哥哥的子來。

和八排僑的：

女唱：十六十七嫩嬌娘。胸前露出乳成双。恰似五月桃李熟。等哥伸手摘來嘗。

男唱：靈池洞有幾里長。人人耕種事情忙。清早共妹行一路。夜間同妹共火光。

比較一下，也許又是此俗彼雅。可是身臨其境，却又覺得過山僑的韻調，是比八排僑婉轉抑揚的來得悅耳。

## 十三 畲·僑族系的分離族系

關於僑之紀載，是極其散漫零亂的；由典籍中，僑之稱謂外，還有「畲」「董」「董客」等名號，那是僑族系的分離族系。廣東，從前是僑所散佈的一省。據「廣東通志」，是蔓延於新寧（今台山）增城曲江樂昌乳源東安（今雲浮）連州等七州縣；據「南越筆記」；澄海山中有一小董戶，海豐之地有羅董葫蘆董大溪董。興寧有大信董，歸善（今惠陽）有密董。當然因人物文野的分線，現在的僑便祇有居住在現在的區域之內了。畲民現在聚居的地區，以浙江溫處兩屬山區較為集中，人數在十萬以上。福建建汀兩屬山區也有畲民，但人數不詳。畲民一稱「畲客」，畲畲兩字相通，義即「火耕」，董與畲畲也是音義相通的字；另外，還有一個「畲」字，那是畲字的「別字」，總之，都是這個焚山以事耕種的族稱字。畲民有一首「狗皇歌」（也是照原本抄寫）：

當初出朝高辛王，出來遊戲看田場；

皇后耳痛三年在，醫出金虫三寸長；

醫出金虫三寸長，便置金盆拿來養。

一日三時望領大，變成龍狗長二丈，

變成龍狗長二丈，五色花斑盡成行；

五色花斑生的好，皇帝聖旨叫金龍，

「收服番王是僧人，愛討皇帝女結親，」

第三宮女生僂愿，金鐘內裏去變身；

金鐘內裏去變身，斷定七日變成人；

六日皇后開來看，奈是頭未變成人。

頭是龍狗身是人，愛討皇帝女結親；

皇帝聖旨話難改，開基槃瓠電祖宗；

親生三子甚端正，皇帝殿裏去討姓；

大子盤張姓盤字，第二籃裝便姓藍；

第三小子正一歲，皇帝殿裏拿名來；

雷公雲頭響得好，紙筆記來便姓雷。

當初出朝在廣東，親生三子在一宮，

招得軍丁爲其婦，女婿名字身姓鐘。

這和僂所由來的傳說，所奉祀「狗圖騰」的傳統外，還加上他們「姓氏」來源，現在浙閩畬民的姓，仍然是這三姓（盤、藍、雷）稱「旺族」；不過，已另外加多一些別姓，像「苟、婁、胡、侯、林、李」等姓，在畬民中，也可見到，據說那是「後來」所添加的姓。關於槃瓠的傳說，在畬民所傳述的，和搜神記略有不同；畬民說：

他們的始祖，是龍犬「槃瓠」。在上古的時代，高辛王元后耳痛三年，後從中取出一虫，形像如蠶，育于槃中，忽而變了一隻龍犬，毫光顯現，遍身錦綉。高辛王見之，大喜，賜名龍期，號稱槃瓠（見何聯奎民族文化研究第二五頁）至于槃瓠的斬犬戎將軍首和公主婚配與生子女的「故事」，和後漢書所記的，也是不盡相同；畬民說：

那時，犬戎入寇，國家異常危急。高辛王就下詔求賢，謂有能斬犬戎將軍的頭來獻的，必把公主嫁給他。龍期便挺身

而往敵國，啣了犬戎將軍的頭報命，欲求高辛王履行他的諾言；高辛王嫌其不類，頗有難色。龍期忽作人聲曰：「你將我放在金鐘內，七天七夜，就可變成人」。到了第六天，公主怕他餓死，打開金鐘一看，則全身變成人形，只留一頭未變。於是槃瓠着上大衣，公主戴了犬頭冠，倆相結婚了。槃瓠挈妻入山居住，生三男一女，長姓槃，名叫自能；次姓藍，名叫光輝；三姓雷，名叫亘佑；女婿姓鐘，名叫智深（同上書第二六頁）。

現在畲民婦女，還保留着那「公主戴的犬頭冠」的裝飾；這和頂板僑的「頂板」，帶箭僑的「箭」，以至于八耕僑男裝的「鑲滾」，頗相類同的是在遵循着「祖制」遺規。比如八耕僑男裝的「鑲滾」，那是紀念「槃瓠」的死狀，槃瓠是墜崖而死，有說是爲其子推落墜崖的，死時項下流血，背上染有血跡，前鑲後滾，恰是那個形狀。另有一說，浙閩的畲民，是由「粵」「贛」所移徙，年代並不太遠？在明代的贛南，那曾經王守仁平剿的「猺賊」，也許，那是由福建入寇的「猺賊」？總之，猺僑既屬同源，「猺賊」中的有「畲民」，更是情理之常？有說浙江的畲民，還是清初才由粵閩移來。不過，畲民這一稱號，在今日說來，是單指浙江和福建「僑族系」的一種專稱；畲民，畲客，還有「社民」和「余民」，全是「異字」「同人」的一種稱謂。何聯奎先生，有三篇專文「畲民問題」「畲民的圖騰崇拜」「畲民的地理分佈」，足供關心畲民現況人士的參徵。據何先生的請查：浙江畲民分佈地區，有景寧、雲和、麗水、遂昌、松陽、龍泉、宣平、慶元、青田、泰順、平陽、龍游、南谿、湯溪、建德、壽昌、金華、武義、桐廬等十九縣，人口估計，爲十餘萬人（張其昀先生「中華民族志」謂爲二十萬人）。福建畲民分佈地區，有連江、羅源、古田、福安、仙遊、永春、龍巖、龍溪、南平、順昌、閩清、永泰、建陽、寧德、政和、壽寧、長汀、南靖、晉江、松溪、霞浦、漳平、雲霄，人口估計不詳。

最後，我願就我所知，簡略的將這中國土著族系中口老族系僑族系的現況，作一綜合性的報道。估計，現在的僑人，仍然是以廣西境內的散佈地區較廣，人數較多，當在五十萬以上；不過，今日的廣西僑人，已非復當年所謂「大藤峽」時代的盛況，而且「一切落後」，大都散居集中于廣西東半部的「僑山」中。至于僑族系「原始」區域的湖南南部山區，人數僅祇十萬左右；廣東的僑人，那是十萬不足；此外，雲南和貴州，也有少數僑人；還有，在寮國（即老撾），也有稱做「僑人」

的一支。總而言之，今日的僑族系和他的亞族系（畬民），無論如何，其人數不過百萬而已；他們的集居區域，是那山嶺重重的山區，過度着「伐木」「種山」（刀耕火耨）的艱苦生活。復次，畬民的文化水準，却比八排僑以至過山僑為高，如何聯奎先生所記述的「圖騰」文物（畫像，祭祖杖），祖先崇拜，各姓祠堂；這，不僅八排僑所沒有，就是過山僑，也大都缺然未具。於此，深謝何先生所給我的參徵資料。還有，合為一說的，本文內所引用的「猺」「獮」類字樣，那是「彼一時也」的原始書寫，為存留其「時距」的辨別，所以照原樣式書寫未加更改，閱讀者，尤其是僑社族系的人士，千萬別心存芥蒂；在我，是絕沒有絲毫「侮辱」的意念。